宿州市城市棚户区改造工程师范巷东安置区 规划核实公示

依据相关规定,现对宿州市城市棚户区改造工程师范巷东安置区规划核实结果予以公示。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宿州市城市棚户区改造工程师范巷东安置区

项目地址: 宿州市埇桥区浍水路北侧, 师范巷东, 汴河路南, 东至规划支路

建设单位: 宿州市安居置业有限公司

核实技术报告制作单位:安徽省煤田地质局物探测量队

二、公示内容

1、根据宿州市安居置业有限公司申请,经现场审核,依据安徽省煤田地质局物探测量队出具的《建设工程竣工核实技术报告》结论,宿州市城市棚户区改造工程师范巷东安置区符合土地出让规划条件和规划许可要求。该项目为安置房,为保障安置群众利益,2024年6月、2025年5月我局根据相关规定已对宿州市城市棚户区改造工程师范巷东安置区1-9#楼、S2-S4#楼、幼儿园、地下室进行分期规划核实。

2、经安徽省煤田地质局物探测量队实测,该项目用地面积 56730.87 平方米,容积率 2.65, 绿地率 35.3%,建筑密度 18.03%。机动车车位 1371 个,非机动车车位 3024 个。

根据相关规定,凡是与本次规划核实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依法享有陈述、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如对本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期间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及证明利害关系的相关资料,向我局进行陈述、申辩或提出听证会书面申请。逾期未进行陈述、申辩或者提出听证会书面申请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公示时间: 2025年10月22日—2025年10月28日。联系电话: 0557-3937172; 联系人: 孙工; 地址: 宿州市淮河西路219号。

上述内容公示无异议后, 我局按规定对宿州市城市棚户区改造工程师范巷东安置区进行整体规划核实。

宿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10月22日